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02316 号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制药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要求编制 2020 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东北制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北制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0 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东北制药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东北制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东北制药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 东北制药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六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8号）核准，公司2018年4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2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4,931,013股，发行价为8.96元/股。2018年4月26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0,581,876.4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6,581,876.48元（含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10,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8]2108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82,938.3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累计投入82,658.1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投入280.14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5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结余0.00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1.59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59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82,939.92万元。

综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82,939.92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8年5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万泉支行	0336510102000009089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 计			0.00

上述账户已于2020年4月28日销户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1、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6日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658.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939.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维生素C生产线搬迁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82,658.19	82,658.19	1.59	82,939.92	100.34%	2020.3.1	17,916.09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2,658.19	82,658.19	1.59	82,939.92	100.34%				
合计	—	82,658.19	82,658.19	1.59	82,939.9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维生素C生产线搬迁及智能化升级项目本年刚转固投产, 设备尚处在磨合期, 产能暂未达到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8年4月30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对维生素C生产线搬迁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先行投入24,352.85万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24,352.85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姓名 闫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新蔡县广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828197610200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15000400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enan Province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Issued Date
2006 12 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4.17



证书编号 41150004000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变更机构
Appointed by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3月2日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由注册会计师协会颁发年检合格证书。
2. 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不得再行年检。
3. 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其年检合格证书在有效期内有效。
4. 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其年检合格证书在有效期内有效。

NOTES

1. When passing the CPA shall then obtain the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further extens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ai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auditing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ing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formal declaration and announcement of loss of the certificate.



姓名: 张巍
Full name: 张巍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5-24
Date of birth: 1978-05-24
工作单位: 北京明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明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7805244534
Identity card No.: 110101197805244534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0150286

注册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registration: Beijing Association of CPAs

此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检验日期: 2009年 月 日
Date of renewal: 2009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of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记
ation

姓名: 张巍

注册编号: 110000150286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证变更事项
Registration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s

变更人: 张巍
Applicant: Zhang Wei

注册会计师工作证变更事项
Registration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s

变更人: 张巍
Applicant: Zhang Wei

张巍

2017年 月 日

张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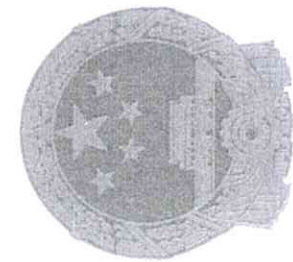
2017年 月 日

张巍

2017年 月 日

张巍

2017年 月 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会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李惠琦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 年 10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